

高等学校实验室安全自查自纠报告



学校名称: 贵州商学院

审核人: 何XX

签发人: 张勇

2022年4月15日

报告提纲

一、学校实验室安全工作概况

1. 1 学校实验室基本情况
1. 2 实验室安全管理的组织架构与责任体系
1. 3 实验室安全制度建设
1. 4 实验室安全教育与培训情况
1. 5 实验室安全常规检查与隐患整改
1. 6 其他

二、本次实验室安全自查与隐患整改情况

2. 1 本次自查工作组织与实施
2. 2 发现的隐患概况
2. 3 隐患整改的组织
2. 4 整改完成情况

三、学校在安全管理方面开展的其他工作



一、学校实验室安全工作概况

1.1 学校实验室基本情况

1. 实验室基本情况

目前，我校实验室规划为贵州商学院新商科实验中心和贵州商学院文化与艺术教育中心，其中新商科实验中心包括技术实验中心、创新实验中心、综合实验中心和专业实验中心。

技术实验中心主要包括商业智能与数据科学专业实验室、人工智能创新实验室、物联网应用与示范实验室、网络与安全综合实验室等专业实验室，主要开设物联网、大数据、网络安全等实验课程，作为“新商科”应用型人才培养的技术支撑平台。

创新实验中心包括公共安全与应急管理仿真模拟实验室、黔青梦工场工作室、项目路演厅等，为学生开展创新创业项目提供服务。

综合实验中心包括 11 间计算机类综合实验室，共计 640 台计算机，主要为学校跨专业综合实验提供服务；另外配置了 MATLAB、Flexisim、Eviews、MATLAB、Spass、用友 U8 等专业软件，为各专业实验课程提供服务。

专业实验中心主要包括金融科技智能实验室、云会计与智能财务共享实验室、智能云经济学实验室、智慧物流实验室、智慧旅游实验室等经管类专业实验室，体现“新商科”专业特色，为各专业实验教学、科学研究等提供服务。

文化与艺术教育中心主要包括视觉传达设计实验室、数字媒体设计实验室、陶艺实验室、染艺实验室等专业实验室，主要开设艺术教育、美育、人文类课程，作为学院人文渗透的主要平台，为全院师生提供美育教育及文化服务。

目前共有专业实验室 40 间，基础实验室 13 间，实训场所 37 间。实验室总计使用面积 13496.8 平方米，目前实验室内仪器设备共计 5562 件，总价值 7585.42 万元，实验室在用计算机约有 3449 台，专职实验室管理人员 31 人。

2. 实验室安全基本情况

目前，我院新商科实验中心没有化学品、大重型设备、特种设备等的使用；智慧物流实验室涉及清洗机、冷库、拣货台车、传动设备等的使用；技术实验中心涉及汽车维护相关工具、电工电子等焊接操作设备的使用。文化与艺术教育中心的漆艺实验室、染艺实验室涉及油漆、染料等部分化学品的使用，版画实验室、陶艺实验室、木艺实验室等涉及部分机床、烤箱等具有危险性的设备的使用。

截止目前学校未发生过实验室安全事故，在实验室安全防范方面，基本情况如下：

(1) 新商科实验中心部分实验室内安装了防静电地板、视频监控系统、灭火系统，室外安装了灭火器、门禁装置、视频监控、疏散标志灯等。实验室建成以来，根据学院实验室安全管理规定进行安全管理，定期对实验室用电、消防、门窗、设备状况、防盗情况等进行检查，及时整改存在的问题，无安全事故发生。

(2) 含电工电子操作的实验室主要涉及用电、焊接等环节存在的高温、易爆裂以及可能会产生明火等危险。为保证实验室安全，安排了专人对电阻、电容、焊锡、电烙铁等设备和器件进行管理，并禁止随意丢弃用过的废弃电子元件，以防止发生危险并污染环境，无安全事故发生。

(3) 汽车实验室由于目前没有汽车专业学生，该实验室目前作

为保险学等专业认识实习和学校劳动教育参观学习的场所，没有涉及汽油的采购、运输、存储、使用，未涉及到其他特殊设备的使用，没有危险情况发生。

(4) 智慧物流实验室中清洗机、冷库、拣货台车、传动设备等的使用，要求在设备上粘贴安全警示标志，制作操作规程，使用前要对操作人员进行培训，使用时按操作规程进行操作，无安全事故发生。

(5) 文化与艺术教育中心存在化学品使用的漆艺和染艺实验室，一方面安排专人负责实验室油漆、染料等化学品的统一采购、存储、领取和使用管理，并建立台账，不得由学生自行采购或取用；另一方面规范实验室准入制度和安全教育制度，上课教师和学生需接受安全教育。对存在木工机床、高温烤箱的木艺、陶艺等实验室，一方面安排专人负责实验室设备的管理，并在每台设备上粘贴醒目的警示标志和安全注意事项；另一方面规范实验室准入制度和安全教育制度，上课教师在使用设备前，需经设备厂商相关人员进行培训后方可使用，上课学生在使用前需经上课教师进行培训，使用过程中上课教师必须在现场进行指导；同时，需建立电窑、烘箱等设备的运行记录台账。目前，无安全事故发生。

1.2 实验室安全管理的组织架构与责任体系

根据《贵州商学院实验室安全管理规定(试行)(黔商院发〔2019〕32号)》，明确了学院党政第一领导，是学院实验教学安全工作的第一责任人，对学院实验教学安全工作负全部领导责任。设立了以分管教学校领导统筹，实践教学中心、保卫处总体负责，各教学院院长、书记对所辖实验室安全负责；实验室设专兼职安全员具体负责实

验室日常管理工作的三级联动实验室安全管理责任体系。

1.3 实验室安全制度建设

为做好教学实验室安全的管理和检查工作，我校目前制定了《贵州商学院实验室安全管理规定（试行）（黔商院发〔2019〕32号）》、《实验室安全检查制度》、《学生实验守则》、《实验室工作人员岗位职责》等规章制度。学院为强化学生的实验室安全与环境保护责任意识，丰富师生安全与环境保护知识，防止和减少事故发生，保障实验室正常有序运行，采取了如下措施：

1. 进行实验室安全教育，确保实验课授课教师和上课学生在进入实验室进行实验之前接受实验室安全培训，掌握实验室安全制度、设备使用要求、卫生要求等相关实验注意事项。

2. “学生实验守则”、“教师实验守则”、“实验室安全管理制度”等制度上墙，让教师和学生直观地看到实验室相关的安全管理规定。

3. 教师上课时需填写“实验室使用登记表”，以便记录实验室使用情况，及时跟踪实验室仪器设备状态；下课时需督促学生关闭设备电源、清理实验现场。

4. 保卫处牵头，定期开展消防应急演练和安全教育培训工作，各教学院部教师和学生参加。

1.4 实验室安全教育与培训情况

1. 2021-2022 学年第二学期，教务处利用超星尔雅平台网络资源开设了公共选修课《突发事件及自救互救》，《生命安全与救援》，旨在提高学生的安全意识、应急能力、自救能力，选课人数 200 余人。

2. 实践教学中心于 2022 年 3 月 1 日开展了全校学习委员培训会，内容包括如何正确使用和关闭实验设备，禁止在实验室进食及抽烟，

维护实验室安全、实验室卫生等，参加人员 110 余人。

3. 保卫处在 2021-2022 学年第二学期面向全体学生开设《安全教育》网络微课，课程清单共包括 17 门与实验室安全相关的课程，学生可通过今日校园 APP 平台进行学习，并通过线上答题考试后获得相应的学分；保卫处于 2022 年 3 月 26 日牵头组织了消防演练，参加人数 100 余人。

4. 实践教学中心制作了实验室安全宣传图册，上传于部门网站上；制作实验室使用倡议书，显示在计算机显示屏上；制作了实验室安全宣传展板，放置在实验楼入口处；相关实验室管理制度上墙等；帮助学生随时随地接受实验室安全教育。

5. 实践教学中心分别于 2022 年 3 月 9 日、3 月 16 日、3 月 23 日、3 月 30 日针对学校 31 位实验技术人员开展了岗位职责、实验室管理制度、实验室使用安全规范等方面培训。

1.5 实验室安全常规检查与隐患整改

在实验室安全检查方面，学校建立实验室日常巡查与定期检查相结合的工作机制，日常巡查由实验室专兼职安全员每周巡查一次，对实验室用电、门窗、消防、设备状况等进行安全检查，排查实验室安全隐患，如发现隐患，立即整改；定期检查安排在每学期的期初和期末，由实践教学中心、保卫处牵头对全校实验室安全进行专项检查；不定时检查主要由实践教学中心和保卫处根据省教育厅等上级行政部门要求或校园安全工作需要随时对实验室安全情况进行专项检查；通过检查再检查的方式督促相关部门和人员规范实验室管理和使用。在学校各级领导的努力和实验室管理人员的规范化工作中，目前，全校实验室未发生过安全责任事故。

1.6 其他

下一步，学校将修订《贵州商学院实验室安全管理规定（试行）（黔商院发〔2019〕32号）》，规范校级实验室安全管理制度；督促各教学院部建立院部实验室安全责任体系和制度；加强实验室专兼职管理队伍培训，加强实验室安全宣传与教育。按照省教育厅“实验室安全检查项目表”相关要求，落实学校实验室安全工作。

二、本次实验室安全自查与隐患整改情况

2.1 本次自查工作组织与实施

为进一步加强学校实验室安全管理，预防和减少实验室安全事故的发生，保证学校正常的教学秩序，保障校园安全稳定，落实《教育部办公厅关于组织开展2022年高等学校实验室安全检查工作的通知》（教发厅函〔2022〕11号）和全国高等学校实验室安全工作会议的部署，根据《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组织开展2022年大中小学实验室安全检查工作的通知》文件精神。结合学校实际，特制定学校实验室安全检查和专项整治实施方案。

（一）成立实验室安全检查工作领导小组

组长：张勇

副组长：何旭、翟运涛

成员：各教学院部分管实验室副院长及实验室管理相关人员

（二）指导思想

按照“全覆盖、零容忍、严执法、重实效”的要求，重点对学校实验室的安全隐患开展专项检查，建立安全监管责任体系与长效工作机制，强化安全风险防控意识和能力，全面加强管理，严防、杜绝各级各类安全事故的发生，切实维护校园环境的稳定。

(三) 检查内容

1. 安全普及教育情况

每年是否定期面向教职工及学生进行安全及自我防护教育，确保相关人员全面掌握实验技术规范、操作规程和安全防护知识。

2. 实验室公共安全工作

(1) 实验室建筑、空间及设备布局是否合理，是否存在安全隐患，实验室名称是否准确规范，门牌醒目。

(2) 消防设施和灭火器材是否配备齐全有效；消火栓、灭火器具、疏散指示标志是否醒目。

(3) 实验室疏散通道是否被堵、占用，安全出口是否畅通。

(4) 防盗措施是否完备，是否充分利用现代化条件及手段。

(5) 实验室安全及管理的各项规章制度是否完善、上墙，执行是否到位、有效。

(6) 实验室内电源、电线布局是否合理，防止异常带电措施是否得当。

(7) 实验室物品摆放、使用是否合理规范，管理是否科学合理。

(8) 化学品的采购、存储、领取和使用管理等是否规范，是否建立台账。

(9) 具有危险性特殊设备如烘箱、冰箱、冷库、电动设备、机床等是否张贴安全警示标志和操作规程，是否建立运行台账。

(四) 工作要求

1. 加强领导，落实责任。

实践教学中心、保卫处、各教学院部要高度重视，深刻认识抓好实验室安全工作的极端重要性。要明确实验室安全责任人，牵头

负责安全检查工作，做到统一思想，提高认识，明确责任，狠抓落实，确保检查工作取得实效。对因检查不细致或整改不到位而发生安全事故的，要严肃追责。

2. 突出重点，强化措施。

实践教学中心、保卫处、各教学院部要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操作规范管理使用实验用品（特别是涉易燃易爆危险化学品）；要严格落实实验室消防安全主体责任。对检查出的每一处安全隐患要登记记录，并提出具体整改办法，及时消除安全隐患。并通过加强制度建设，建立安全管理的长效机制。

3. 广泛发动，群防群治。

实践教学中心、保卫处、各教学院部要充分依靠和发动广大师生员工参与隐患排查治理工作，发挥他们对实验室安全管理的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组织师生员工全面细致地查找各种事故隐患，积极主动地参加隐患治理，形成安全工作人人有责、人人参与的良好局面。

4. 强化教育，宣传引导。

实践教学中心、保卫处、各教学院部要充分利用宣传栏、校园网、微信公众号等媒体，广泛宣传和普及实验室安全常识，积极开展安全教育与培训工作，形成良好的安全教育宣传氛围，切实提高广大师生的安全意识。

（五）检查时间

2022年4月11日-2022年4月13日

（六）检查方式

1. 自检自查：实践教学中心、各教学院部对所辖实验室开展全

面的安全自查，发现安全隐患立即处理。

2.实验室安全检查工作领导小组组织实践教学中心、保卫处相关人员对实验室安全进行全面检查，针对安全隐患提出限期整改意见，并形成学校实验室安全自查自纠报告，报送至省教育厅。

2.2 发现的隐患概况

（一）制度及队伍建设方面

学校目前印发了《贵州商学院实验室安全管理规定（试行）（黔商院发〔2019〕32号）》，无其他校级层面的管理制度，在制度和队伍建设方面存在如下问题：一是制度建设不完善，不适应省教育厅“大中小学实验室安全检查项目表”的相关要求；二是实验室管理人员培训较少，实验室安全的管理能力、专业能力有待提高。

（二）新商科实验中心检查

新商科实验中心实验室主要设备为计算机、服务器、交换机、实验箱等电子设备，主要是从管理规范性、防火、防盗、防水、用电安全等几个方面对照检查。

根据检查情况，主要发现如下三点隐患：一是汽车实验室缺实验室参观使用注意事项，部分区域存在漏水情况，存在一定的安全隐患；二是负一层中庭处存在外挂空调机，安装和产生的水排放不规范，存在一定的安全隐患；三是智慧物流实验室清洗机、冷库和传动装置缺乏安全警示标志和使用注意事项，存在一定的安全隐患。

（三）文化与艺术教育中心检查

文化与艺术教育中心实验室主要设备为计算机、木工设备、陶艺设备、版画设备、油漆和植物染料等，主要从防火、防盗、防水、用电安全、设备操作安全、油漆染料使用安全、刮刀使用安全等几

个方面对照检查。

根据检查情况，发现如下三点隐患：一是丝网版、铜板及综合版工艺实验室部分设备如制版机等设备尚未粘贴安全警示标志和操作注意事项，设备使用方面存在一定的安全隐患；二是综合版、陶艺、染艺、漆艺实验室染料、油漆、刮刀等放置不规范，使用管理台账不规范，具有一定的安全隐患；三是版画、陶艺实验室电窑、烘箱等特殊设备缺乏运行台账，存在一定的安全隐患；四是木艺等实验室存在纸壳等杂物乱放情况，存在一定的安全隐患。

2.3 隐患整改的组织

（一）针对制度及队伍建设方面存在的问题

一是实践教学中心负责对《贵州商学院实验室安全管理规定(试行)（黔商院发〔2019〕32号）》进行修订，按照省教育厅“大中小学实验室安全检查项目表”的相关要求完善制度建设；二是实践教学中心负责安排实验室管理人员参加各类培训，提高安全管理能力和专业能力。

（二）针对新商科实验中心检查中存在的问题

一是计算机与信息工程学院负责制定汽车实验室参观使用注意事项等制度，并报告后勤处处理室内漏水问题；二是计算机与信息工程学院负责将中庭处外挂空调机拆除，然后根据需求将空调安装到其他实验室；三是管理学院负责制作并粘贴智慧物流实验室清洗机、冷库和传动装置安全警示标志和使用注意事项。

（三）针对文化与艺术教育中心检查中存在的问题

文化与艺术传媒学院需按如下要求进行整改：

一是针对丝网版、铜板及综合版工艺实验室制版机等设备，制

作并粘贴安全警示标志和操作注意事项；二是规范放置实验室染料、油漆、刮刀等实验耗材、工具及物品，染料、油漆等实验耗材的采购、存储、领用、管理建立规范的管理台账；三是建立电窑、烘箱等特殊设备的运行台账；四是清理木艺等实验室存在的纸壳等杂物，保持实验室整洁。

2.4 整改完成情况

根据自查发现的隐患情况，实践教学中心及保卫处组织相关单位对所辖实验室进行了整改，整改完成情况表 1 所示。

表 1 隐患整改完成情况

序号	院系/单位	实验室名称	存在隐患	整改情况	整改责任人	整改完成时限
1	计算机与信息工程学院	汽车实验室	缺实验室使用注意事项，部分区域存在漏水情况	已整改	穆肇南	2022年4月15日
2	计算机与信息工程学院	大数据工程研究中心学生创新中心	存在外挂空调机，安装和产生的水排放不规范	待整改	穆肇南	2022年4月30日
3	管理学院	智慧物流实验室	清洗机、冷库和传动装置缺乏安全警示标志和使用注意事项	已整改	曾方俊	2022年4月15日
4	文化与艺术传媒学院	丝网版、铜板及综合版工艺实验室	制版机等设备尚未粘贴安全警示标志和操作注意事项	已整改	张思思	2022年4月15日
5	文化与艺术传媒学院	综合版、陶艺、染艺、漆艺实验室	染料、油漆、刮刀等放置不规范，使用管理台账不规范	已整改	张思思	2022年4月15日
6	文化与艺术传媒学院	版画、陶艺实验室	电窑、烘箱等特殊设备缺乏运行台账	已整改	张思思	2022年4月15日
7	文化与艺术传媒学院	木艺实验室	实验室存在纸壳等杂物乱放情况	已整改	张思思	2022年4月15日
8	实践教学中心		制度建设不完善，不适应省教育厅“大中小学实验室安全检查项目表”的相关要求；实验室管理人员培训较少，实验室安全的管理能力、专业能力有待提高	待整改	何旭	2022年7月31日

根据上表中的整改完成情况，本次检查共发现安全隐患 8 项，其中 7 项是实地检查发现的隐患，1 项是制度及队伍建设不足的情况。针对 7 项实地检查发现的隐患，6 项督促相关单位进行了立整立改，消除安全隐患，1 项制定了整改方案；针对制度和队伍建设的问题，属于短期内无法整改完成的问题，已制定整改方案。

三、学校在安全管理方面开展的其他工作

- 1.健全内部管理制度，明确安全职责，安全管理制度上墙。
- 2.在实验指导过程中，要求师生按规程使用实验仪器设备。
- 3.每周落实实验室安全常规检查工作，及时排除安全隐患。
- 4.采用信息化手段进行实验室安全管理，建设了人脸识别系统、智能门禁系统、实验室综合管理系统及监控系统等，实现对实验室人、设备及环境的监测，保障实验室安全。

附表1.2

商 实验室安全隐患自查自纠汇总表（2022年）
 (学校名称: 贵州商学院) 填报日期: 2022年 4月 15 日)

联系人: 王磊

手机: 18212005929

序号	院系/单位	实验室类别(教学、科研)	实验室名称	存在隐患	整改情况	整改责任人	整改完成时限
1	计算机与信息工程学院	教学	汽车实验室	缺实验室使用注意事项，部分区域存在漏水情况	已整改	穆肇南	2022年4月15日
2	计算机与信息工程学院	教学	大数据工程研究中心学生创新中心	存在外挂空调机，安装和产生的水排放不规范	待整改	穆肇南	2022年4月30日
3	管理学院	教学	智慧物流实验室	清洗机、冷库和传动装置缺乏安全警示标志和使用注意事项	已整改	曾方俊	2022年4月15日
4	文化与艺术传媒学院	教学	丝网版、铜板及综合版工艺实验室	制版机等设备尚未粘贴安全警示标志和操作注意事项	已整改	张思思	2022年4月15日
5	文化与艺术传媒学院	教学	综合版、陶艺、染艺、漆艺实验室	染料、油漆、刮刀等放置不规范，使用管理台账不规范	已整改	张思思	2022年4月15日
6	文化与艺术传媒学院	教学	版画、陶艺实验室	电窑、烘箱等特殊设备缺乏运行台账	已整改	张思思	2022年4月15日
7	文化与艺术传媒学院	教学	木艺实验室	实验室存在纸壳等杂物乱放情况	已整改	张思思	2022年4月15日



8	实践教学中心			制度建设不完善，不适应省教育厅“大中小学实验室安全检查项目表”的相关要求；实验室管理人员培训较少，实验室安全的管理能力、专业能力有待提高	待整改	何旭	2022年7月31日
	发现隐患总数：	8	已整改数：	6	已制定方案准备整改数：	2	